

重点用能单位（非工业企业）年度“双控”目标考核项目描述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随着我国经济社会快速发展与产业结构的持续升级，工业生产、居民生活及新兴产业对能源需求日益增加。解决能源问题的根本出路是坚持发展与节约并举，推进节能降碳，提高能源利用效率，锚定“双碳”目标，加强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监管，推动企业、高校等单位开展节能技改，提高能源精细化管理水平。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能源法》《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办法》、《深入开展重点用能单位能效诊断的通知》、《上海市节约能源条例》、《上海市碳排放管理试行办法》等国家和市级法律法规的出台，对节能减排工作提供了法律层面的工作依据，并要求设置专项资金作为推进企业节能技术进步、区域能耗总量控制及能耗强度下降的重要措施。

根据市级对节能减排降碳工作的要求，各区需要承担市级下达的重点用能单位（非工业企业）年度能耗“双控”目标考核等工作任务，并明确由区发改委承担。《上海市重点单位 2024 年度能源利用状况和温室气体排放报告以及能耗总量和强度“双控”目标评价考核通知》（沪发改环资〔2025〕70号）。

2、依据充分性：重点用能单位（非工业企业）管理是国家和市级法律法规规定的节能减排工作主要内容之一。“十四五”期间节能降碳工作已列入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评价和指标体系（《上海市贯彻落实国家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评价办法和指标体系实施方案》）及市管党政领导班子绩效考核工作实施方案，是区委、区政府一项战略任务，也是市对区考核的主要内容之一。我区《节能减排十五五专项规划》、2026年工作任务同时明确了重点用能单位管理的重要性。

3、项目必要性和重要性：“十四五”期间，根据市发改委下达的重点用能单位排放清单，年度用能在 5000 吨以上标准煤的非工企业数量逐

年增加，能耗总量在全区能耗总量中占比逐年上升。同时，“十五五”期间将全面推进重点用能单位用能和碳排放协同管理，推进重点楼宇和用能单位从能耗“双控”向碳排放“双控”转变，区及节能管理部门需要对重点用能单位进一步加强管理，否则将难以完成市级下达的年度和“十五五”工作任务。

4、**项目的可行性：**按照市级对重点用能单位管理的要求，我委已明确相关业务科室牵头开展全区节能减排降碳工作，并同时完成重点用能单位（非工业企业）年度能耗“双控”工作。目前，2025年区重点用能单位（非工业企业）能耗“双控”目标已制定完成并报市局待统一下达，对区重点用能单位（非工业企业）考核工作机制已建立。

二、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项目的总体目标：**加强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和碳排放管理，督促企业树立起合理用能意识，建立节能的预案机制，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加强能源消费总量和碳排放管理，限制高能耗项目的上马，为完成闵行区“十五五”能源总量和碳排放控制目标做出贡献。

2、项目的具体目标：

数量指标：根据市发改委下达的重点用能单位考核通知要求，2025年“双控”考核及目标下达非工重点用能单位为20家。

质量指标：根据市发改委下达的重点用能单位考核通知要求，非工重点用能单位需完成上年度下达的考核指标。

时效指标：根据市发改委下达的重点用能单位考核通知要求，按时完成对非工重点用能单位的双控考核及下一年度目标下达工作。

效益目标：完成全区能耗总量、能耗强度控制及碳排放总量、强度控制目标。

3. 阶段性工作目标：

2026年5月，对接市发改委确定重点用能单位年度考核要求。

2026年5-6月，会同第三方督促企业上报年度工作报告、核查数据、现场审核。

2026年7月，会同第三方完成企业年度能耗“双控”和温室气体排放

考核及下年度工作目标制定。

三、项目投入情况

1、**项目总投入和构成情况：**重点用能单位（非工业企业）能耗“双控”管理（年度考核及年度目标下达）委托业务费共 13 万，根据沪发改环资〔2025〕70 号）市级文件要求，2025 年度闵行区共有 20 家非工重点用能单位需要开展能耗“双控”考核。

2、**经常性项目执行情况：**“十四五”发改委延续项目

3、**资金来源情况：**相关经费由闵行区财政在预算内安排，采用询价比选形式

4、**成本管理情况：**市场法

5、**设备配置标准情况：**无设备

四、项目计划活动

主要列示活动内容、范围、对象、项目利益相关方的作用和职责，具体内容要求如下：

1、**项目活动内容：**对市级下达的重点用能单位管理工作要求，闵行区发改委委托第三方机构对重点用能单位(非工业企业)开展年度能耗“双控”目标考核，并按规定有序开展考核公示及下一年度目标任务明确。闵行区发改委须按规定向出具重点用能单位考核意见的第三方机构支付委托业务费。

2、**实施范围和对象：**项目实施的范围、对象、项目利益相关方的作用和职责，包括政府相关主管部门、项目实施机构、目标群体等将在项目管理与实施过程中发挥的作用与主要职能。

项目实施的范围和对象：市级下达的年综合能源消费总量 5000 吨标准煤及以上的重点用能单位。

项目利益相关方：

项目主管部门：闵行区发改委，对非工重点用能单位进行考核及目标下达，并将考核结果进行公示；闵行区财政局：对重点用能单位“双控”考核提供资金保障。

项目实施机构：第三方机构取得项目委托业务费。

目标群体：重点用能单位，落实节能主体责任，制定节能计划与措施，确保完成双控目标；健全能源管理体系；按要求报送能源利用状况报告、能源审计报告，建设能耗在线监测系统；配合主管部门及实施机构的监测、考核与监督检查工作。

3、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5月，对接市发改委确定重点用能单位年度考核要求。

2026年5-6月，会同第三方督促企业上报年度工作报告、核查数据、现场审核。

2026年7月，会同第三方完成企业年度能耗“双控”和温室气体排放考核及下年度工作目标制定。

五、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项目管理制度：《上海市节约能源条例》、当年度闵行区碳达峰碳中和及节能减排重点工作安排、当年度上海市重点单位能源利用状况和温室气体排放报告以及能耗总量和强度“双控”目标评价考核通知。

2. 资金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

3. 日常考核制度：《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政府购买服务考核评价暂行办法》

六、项目整改情况（未评价项目可不填）

未开展

七、风险因素分析

重点用能单位“双控”考核是碳达峰碳中和及节能减排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该项工作的有效性直接关系到全区能耗总量、能耗强度控制及碳排放总量、强度控制，为市对区的年度工作考核内容。该项工作具有较强的专业性和针对性，通过政府采购程序选择有资质的专业评审机构至关重要。

填报单位：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日期：2025年12月31日